

如有关于第六章的问题，或了解有关向 Bellevue 市提交第六章歧视相关投诉的更多信息，请联系：

Bellevue 市

ADA、第六章及平等机会官员

语音：425-452-6168

TTY 用户：拨打 711 转接


[ADATitleVI@bellevuewa.gov](mailto:ADATitleVI@bellevuewa.gov)

与城市相关的服务、材料或项目，均可获得免费语言帮助。寻求帮助请致电 425-452-6800



CMO-23-629-ZHS



 如需此文件的其他格式、翻译人员或合理的便利请求，请至少提前 48 小时致电 425-452-6168（语音）或发送邮件至 [bamson@bellevuewa.gov](mailto:bamson@bellevuewa.gov)。如需对修改提出投诉，请通过 [ADATitleVI@bellevuewa.gov](mailto:ADATitleVI@bellevuewa.gov) 联系 Bellevue 市《美国残疾人法案》(ADA)、第 VI 篇，以及平等机会专员。



## 您在 1964 年《民权法案》第六章中享有的公民权利

在美国不得以种族、肤色或国籍的原因，拒绝任何人参加联邦财政资助的计划或活动，剥夺其应得的福利或对其进行歧视”（42 U.S.C. 2000d）



“Bellevue 市向世界张开怀抱。我们的多样性让我们更强大。”

Bellevue 市议会愿景声明



## Bellevue 市第六章非歧视政策

根据 1964 年《民权法案》第六章和 1987 年《民权恢复法案》(P.L. 100.259) 的规定, Bellevue 市确保不以种族、肤色或国籍的原因,

拒绝任何人参加市政府财政资助的计划或活动, 剥夺其应得的福利或对其进行歧视。Bellevue 市还保证, 将尽一切努力确保其所有计划和活动均无歧视现象, 无论这些计划和活动是否由联邦政府资助。



## 什么是第六章?

1964 年《民权法案》第六章是一项联邦法律, 要求任何接受联邦资助的项目均不得存在根据种族、肤色、国籍或英语能力的歧视现象。

### 第六章防止出现什么现象?

根据种族、肤色、国籍或英语能力的歧视, 可能会限制个人和团体接受服务或参与项目的机会。

Bellevue 市不得基于种族、肤色、国籍或英语能力, 直接或通过合约方式:

- 拒绝向自身有权获得服务、计划或福利的个人提供服务、计划或福利。

- 对个人可以获得的服务、计划或福利的质量或数量区别对待。
- 隔绝或区别对待接受服务或福利的相关个人。



## Bellevue 市 1964 年《公民权利法第六条》投诉指南

如果您认为因为您的种族、肤色、血缘, 或英语能力有限, 而受到了不平等的对待, 则您有权向 Bellevue 市提起正式投诉。

### 如何提交投诉

请于时间发生后 180 天内, 填写《第六条》投诉表。您必须回答每个问题。

根据表单指引提交投诉。本市将不会对电话或当面投诉采取行动或回应。

### 后续步骤

- 本市会接收并审核投诉表, 以确定是否需要其他信息, 以及该由哪个机构 (如有) 对所诉事件进行进一步调查。

- 本市将通知您和您认为涉及所指称的歧视的人投诉的当前状态, 及解决的流程 (如有必要)。我们将尽力通过非官方形式解决投诉。解决方案可能包括在您和所指称的人员间的非正式调解会。这些程序属于行政程序的一部分, 不会产生惩罚性赔偿或其他经济补偿。
- 您声称涉及歧视的人员有 10 天时间进行回复。
- 在您提起投诉后 60 天内, 负责调查投诉的机构将出具一份包含事件描述, 受访人员, 结果和解决建议的报告。该报告将由“市检察官”在咨询了其他城市工作人员后, 进行审查和最终确定。

- 在出具调查报告 15 天后, 本市将召开您与所指称的涉事人员的会议。您将获得一份调查报告副本, 并将告知您对结果的上诉权。这些程序并未否决您通过其他州立或联邦机构提起正式投诉, 或是就所指称的歧视寻找私人律师的权利。法律严禁对您采取任何形式的恐吓或报复行为。这些程序将涵盖根据 1964 年修订版《公民权利法第六条》, 1973 年《康复法案第 504 款》, 1987 年《公民权利恢复法》, 和 1990 年《美国残疾人法》就任何 Bellevue 市管理的项目或活动, 及其二级受益人、顾问和承包商提起的所有投诉。

